

情况说明

兴安盟农村牧区集中供水工程计量设施安装项目-设备采购于 2026 年 07 月 15 日完成评标并发布了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2026 年 7 月 17 日收到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及石家庄寅记科技有限公司对中标供应商的质疑。

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质疑中标供应商所投无线远传水表生产企业无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投标产品不符合国家强制法规。

石家庄寅记科技有限公司质疑中标供应商未取得 DN65、DN80 等大口径流量仪表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许可证，不具备合法生产及供应资格。

针对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无线电发射设备管理规定》的规定，内蒙古鑫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官方网站进行查证，同时向被质疑供应商及生产厂家发出问询；经核查，中标供应商提供产品制造商无对应核准证书，所投产品属于法定禁止流通、禁止采购使用的违规设备，故质疑成立。

针对石家庄寅记科技有限公司质疑，根据《计量器具新产品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实施强制管理的计

量器具目录的公告》的规定，型式批准强制检定的为DN15-DN50 水表，DN65、DN80D 等大口径水表非型式批准强制检定产品，故质疑不成立。

处理结果：

综上所述，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六条：（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因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且实施供货期紧迫，故本项目拟顺延评审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本项目中标成交人。

因对中标成交结果的质疑成立，于2026年07月29日发布了中标结果变更公告。

中标结果变更公告后，2026年7月31日、2026年8月3日分别收到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哈尔滨确然科技有限公司对新中标供应商（武汉仲信恒达科技有限公司）的质疑。

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质疑武汉仲信恒达科技有限公司所投无线远传水表生产企业无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并于2026年8月10日补充质疑，证明本次招标产品须具有整机型号核准。

哈尔滨确然科技有限公司质疑武汉仲信恒达科技有限

公司无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许可证。

针对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非独立操作使用的无线电发射模块”型号核准管理的通知》、《关于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若干事项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和对被质疑供应商问询核查，被质疑供应商无整机型号核准，故质疑成立。

针对哈尔滨确然科技有限公司质疑，因其中标后，对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的质疑无法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其具有可以提供符合标准的合格产品的能力，故判定质疑成立。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条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故本次成交结果不存在该公司的权益损害，不具有质疑资格。

因对中标成交结果的质疑成立，于 2026 年 08 月 17 日发布了中标结果变更公告。

中标结果变更公告后，2026 年 08 月 18 日收到武汉仲信恒达科技有限公司的质疑，质疑内蒙古新红铭科技有限公司所投产品智能水表及所投产品型号未取得对应独立的 SRRC 型号核准证书，不符合国家强制性认证要求且水表的厂家为

秦安市三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的“NB-IoT 无线数据终端”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3 月 4 日，已过期，不具备法律效力。

虽武汉仲信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因被质疑成立而不具备质疑的资格，但经核实其所提供线索属实，为保障采购产品的品质，故我单位重新组织本项目招标。

